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XT DIGITAL**

**壹傳媒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282)

## 盈利警告

本公司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與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增加。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壹傳媒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與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增加。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期虧損增加主要成因如下：

- （一） 於回顧年內，香港和台灣因經濟不景和印刷刊物市場整體下跌，本集團刊物的廣告收益及發行收入減少約 23.4%；

- (二) 於回顧年內，由於本集團為精簡其業務，尤其是香港和台灣的《蘋果日報》及《壹週刊》之重組，所造成的開支，包括裁減本集團有關員工而須支付代通知金為數約 40,000,000 港元；及
- (三) 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有關《蘋果日報》刊頭及出版權估值報告，《蘋果日報》刊頭及出版權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故本年度須就此減值約 202,400,000 港元。

上述第(三)項提及《蘋果日報》刊頭及出版權的減值乃非現金項目，此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狀況造成任何影響。

本公司現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現時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評估，上述資料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中公佈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業績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張嘉聲**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非執行董事：  
葉一堅先生 (非執行主席)

執行董事：  
張嘉聲先生  
周達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志雄先生  
李嘉欽博士  
Bradley Jay Hamm 博士